



郑栅洁在检查指导重点场所疫情防控工作时强调 守好每一道防线，保护每一个人健康

2月29日上午，省委副书记、市委书记郑栅洁在检查指导重点场所疫情防控工作时强调，各级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绷紧思想之弦，保持昂扬斗志，守好每一道防线，保护每一个人健康，全面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宋越舜、施惠芳、黎伟挺、陈仲朝参加。

郑栅洁首先来到望春监狱，详细询问监狱的防控机制、民警的值勤备勤安排，并通过视频监控查看在押人员的劳动、住宿、用餐、就诊以及货物无接触移交等情况。得知该监狱在1月下旬就已实行全封闭管理，没有发生一

起病例时，郑栅洁予以充分肯定。他说，监狱里人员密集，是疫情防控的重点部位，既要制定科学精准的机制和流程，更要把各项措施落实落细落到位，坚决防止发生意外事件。

随后，郑栅洁来到市看守所。和监狱相比，看守所与外界接触的频率较高，进出人员也比较复杂，疫情防控难度更大。“防控流程需要改进吗？有什么困难和问题？”郑栅洁叮嘱市看守所从严从紧抓好疫情防控各环节的工作，不能出现任何疏漏和风险。“高墙之内不是绝对安全的，外部隔离和内部防控一样重要。”郑栅洁勉励看

守所工作人员，“再坚持一下，胜利就在前方。”

郑栅洁还赴宁波诺丁汉大学检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1月下旬，学校就启动了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分析研判疫情防控工作，每天向师生告知全国和宁波疫情防控的新动态。“这些做法很好，也很有必要！”郑栅洁对此表示赞许。他指出，宁波诺丁汉大学与世界各地的联系交往比较多，要根据师生返校和学校复课情况，落实精细化的措施，提供人性化的服务，把疫情防控工作做得更实更好，努力筑牢防输入、防扩散的

防线，确保全校师生平安无事。

郑栅洁强调，当前，我市疫情形势持续向好发展，但严防严控这根弦绝对不能松。各级各部门要保持思想定力和工作定力，精准研判疫情新变化、新特征，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精密智控机制，扎实做好查漏补缺、防患于未然的工作，进一步巩固扩大疫情防控成果。特别是对商场超市、学校医院、养老机构、福利院以及监狱、看守所等人员密集的重点场所，要因地制宜落实严密规范的防控措施，真正做到万无一失、绝对安全。

宁波日报记者 徐展新

宁波出台“暖十条” 激励关爱疫情防控一线社工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宁波全市629个社区、5746名专职社区工作者奋战在疫情防控第一线。昨天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为进一步关心关爱奋战在疫情防控一线的全市社区工作者，鼓励支持社区工作者继续担当奉献、扎实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市民政局会同市财政局出台了进一步落实激励关爱疫情防控一线社区工作者的十条措施。

一、增援——统筹安排市县两级机关企事业单位下沉到一线的防控力量，动员广大社区居民参与，着力减轻基层压力。

二、倾斜——强化正向激励，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加强专职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甬党办〔2018〕69号）和市委组织部、市财政局、市人社局联合下发的《进一步关心关爱疫情防控一线基层党员干部和医务工作者的十条措施》（甬组通〔2020〕5号）要求，注重从疫情防控一线社区工作者中发展党员，对表现突出、领导有力的社区党组织书记，符合条件的优先选拔到街道（镇乡）领导岗位或纳入享受事业待遇人选；对表现突出的社区工作者，优先纳入社区组织换届推荐人选，在乡镇（街道）干部选拔、公务员考录遴选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人员招聘中，同等条件下优先录（聘）用。2020年度专职社区工作者考核优秀等次的比例提高至30%，并重点向防疫工作中表现优秀的专职社区工作者倾斜。

三、补贴——从优落实补助。全面执行加班值班等各项政策规定，严格落实超时工作补贴制度。在应急响应期内，

各地可以统筹考虑疫情防控工作的情况，对参与一线疫情防控的社区工作者，给予适当补助。有条件的地方，可为参与疫情防控的社区志愿者适当发放补贴。

四、体检——加强健康关爱。对参与疫情防控一线的社区工作者在年度健康体检时，按人均不超过300元的标准安排增加一个健康体检自选项目。对参与疫情防控一线的社区工作者，在疫情防治工作期间因感染新冠肺炎或发生其他意外事故造成人身伤亡的，列入公共巨灾保险见义勇为增补抚恤，赔付金额最高20万元/人。鼓励保险机构、慈善社会组织向参与疫情防控一线的社区工作者捐赠保险，主动为他们提供意外伤害、疾病等保险，加大保障力度，免除后顾之忧。

五、轮休——安排轮休调休。在不影响正常防控工作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工作时间，采取轮休、调休等方式，保证社区工作者及时得到必要休整，确保每周休息一天。对较长时间超负荷工作的工作人员，要强制休息。对因疫情防控不能休假的社区工作者，要及时安排补休。有条件的地方，对在疫情防控一线表现突出的社区工作者，可统筹安排休假疗养，疗

休养标准由各区县（市）结合实际确定。

六、暖心——注重心理疏导。各地要依托精神专科医院，融合教育、民政等部门和学会、协会等社会组织力量，组建疫情应对心理援助专家组，开通疫情应对心理援助热线电话和线上平台，提供24小时在线心理支持和援助服务，密切关注一线社区工作者的心理健康状况，及时缓解疏导心理压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心理问题的发生。

七、容错——建立容错机制。对为防止疫情蔓延，勇于担当、果断决策、及时处置，但存在程序瑕疵或出现一定失误的社区工作者，根据“三个区分开来”的原则，按程序予以容错免责。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受到不实信访举报的社区工作者，应予以及时澄清，消除负面影响，并依纪依法严肃查处诬告陷害行为。加强被问责和调整社区工作者的后续管理，对问责影响期已满、工作表现突出的，通过一定程序可以重新使用。

八、慰问——开展走访慰问。主动了解社区工作者需求，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对长期奋战一线，无法照顾家庭的

社区工作者，要协调安排好休息场所；要组织社区服务机构和志愿者，协助做好其共同居住的父母、子女照顾工作；对疫情防控工作中因公受伤、突发疾病的社区工作者要第一时间进行慰问，最大限度解决社区工作者的后顾之忧。

九、表彰——选树先进典型。各地要将社区工作者在疫情防控斗争一线中的表现作为年度考核、评优评先的重要内容。要深入挖掘、总结宣传在疫情防控中涌现出的先进社区工作者典型和感人事迹，及时进行表扬表彰，在全社会营造尊重、感恩、关爱社区工作者的浓厚氛围。

十、减压——规范社区防控工作数据收集，坚决杜绝形式主义，最大限度压减不必要的材料报表，确保社区工作者集中精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要统筹协调改善社区工作者防护条件，强化社区防控工作物资保障，重点配齐口罩、防护服、非接触式测温仪、消毒用品等防护器材和防控器具。要支持开发适应社区防控工作要求的技术应用，强化人员排查、居家观察、出入管理、志愿服务、宣传教育等防控环节的信息化支撑，减轻社区工作者工作压力。

记者 滕华 通讯员 梅薇